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事项进展和继续停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因拟筹划收购金融行业某公 司股权事项,经公司申请,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31日开市起停牌。公司已于2015 年7月31日、2015年8月7日、2015年8月13日、2015年8月21日分别披露了《关于筹 划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5-038)和《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》 (公告编号: 2015-039、2015-040、2015-046)。

白停牌以来, 公司积极推进本次收购涉及的各项工作。公司聘请的会计师、评 估师、律师、财务顾问等中介机构已干本周进场开展审计评估和尽职调查等工作。 但截至目前包括标的资产估值、交易价格等在内的收购协议核心条款尚未确定。鉴 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,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,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, 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,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,公司股票 (股票简称:浙江美大,股票代码:002677)于2015年8月28日开市起继续停牌。

停牌期间,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该重大事项,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 露义务,待相关事项确定并披露有关结果后复牌,敬请投资者密切关注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8月28日

